遠東科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專題製作評比辦法

108.12.18 課程發展會議通過

108.12.18 系務會議通過

110.05.19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

110.05.19 系務會議通過過

111.03.23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

111.03.23 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提昇本校冷凍空調與能源系(以下簡稱本系)之專題製作教學水準，並藉以培養學生製作、創新、研究之能力，特制訂「遠東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專題製作競賽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條 對象：本系學生之專題製作成品。

第三條 時間：

報名與交件：由本系專題製作委員會於每學年第二學期期中考後兩週內公告之。

競賽與評比：評比確定時間由本系專題製作委員會於每年五月初公告之。

第四條 地點：由系專題製作委員會於評比前一週內公告之。

第五條 交件內容：

作品：包含

專題製作成品（軟體、硬體）

專題製作成果報告（A4規格，3本）

摘要（1~2頁）

第六條 評分辦法與標準：

初評：由系辦依交件情形排序，排除未完成者、交件不全者。

複評：

1、參賽作品須有學生在場說明、操作。由系主任或專題製作組召集人邀專業教師數人，將初評入選作品依各類組之特性予以評比並排序，但評比之基準至少應考慮作品之原創性、完整性、深度、學生了解程度等。複評成績送系確認後，於三日內公佈。前三名組別同時須參加全國專題製作競賽。

2、為考量評分結果之公平性，原則上擔任評審委員不評自己指導之專題組別。

第七條 獎勵：視系上年度經費給予獎金獎勵，相關經費由系主任籌措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